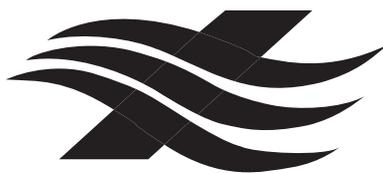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Prosperity Holdings Limited

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7)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902,5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99,9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50.4%。
- 本年度溢利約為人民幣135,6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10,5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22.7%。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177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0.167元)。

協盛協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902,508	599,916
銷貨成本		(704,242)	(449,722)
毛利		198,266	150,194
其他收入		3,781	564
分銷及銷售開支		(4,740)	(5,028)
行政開支		(28,896)	(24,954)
融資成本	5	(8,902)	(6,273)
除稅前溢利	6	159,509	114,503
稅項	7	(23,929)	(3,990)
本年度溢利		135,580	110,513
股息	8		
—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相等於 人民幣1分(二零零五年：零)		8,000	—
— 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相等於 人民幣3分(二零零五年：零)		24,240	—
每股盈利			
— 基本	9	人民幣 17.69分	人民幣 16.74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 零 零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人 民 幣 千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人 民 幣 千 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9,128	236,768
土地使用權		18,150	9,31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20,905	16,758
遞延稅項資產		2,558	2,558
		<u>470,741</u>	<u>265,403</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174,089	151,23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168,254	139,5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824
銀行結餘及現金		45,577	20,252
		<u>387,920</u>	<u>313,83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	66,268	83,747
於一年內到期之融資租賃承擔		600	—
稅項		10,117	3,890
於一年內到期應付之按揭貸款		524	771
其他短期貸款		—	17,720
短期銀行貸款		151,700	123,292
		<u>229,209</u>	<u>229,420</u>
流動資產淨額		<u>158,711</u>	<u>84,41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29,452</u>	<u>349,817</u>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到期之融資租賃承擔		955	—
於一年後到期應付之按揭貸款		3,958	4,404
遞延稅項負債		343	—
		<u>5,256</u>	<u>4,404</u>
資產淨值		<u>624,196</u>	<u>345,41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82,760	3
儲備		541,436	345,410
總權益		<u>624,196</u>	<u>345,413</u>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事項及財務報表之呈列基準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成立並註冊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與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Federal Trust Company Limited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為「本集團」)透過集團重組(「集團重組」)重整架構，據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七日成為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有關集團重組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售股章程附錄V。

因集團重組而產生之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按合併會計原則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編製基準為假設目前之集團架構於有關期間已經一直存在。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的編製旨在呈列當時組成本集團之公司的資產負債，猶如目前之集團架構於有關日期已經存在。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開始或之後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註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用此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將不會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財務工具：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 財務報告」採用重列法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疇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內含衍生工具之重新評估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集團及財資股份交易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委托安排 ⁸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⁷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4. 業務及分部資料

營業額

營業額指自第三方已收或應收之款項淨額及概述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銷售包括		
— 銷售成品布料	756,237	524,908
— 布料及成衣貿易	92,659	19,622
	<u>848,896</u>	<u>544,530</u>
加工服務	53,612	55,386
	<u>902,508</u>	<u>599,916</u>

業務分部

本集團分為兩個業務分部，即從事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以及商品貿易。該等分部為本集團報告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商品貿易：布料及成衣貿易

(i) 按業務分類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營業額		業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 對外銷售	765,165	580,294		
— 分類間銷售	44,684	—		
	<u>809,849</u>	<u>580,294</u>	<u>172,053</u>	<u>130,258</u>
商品貿易	137,343	19,622	2,777	(1,012)
	<u>947,192</u>	<u>599,916</u>	<u>174,830</u>	<u>129,246</u>
對銷	(44,684)	—	—	—
	<u>902,508</u>	<u>599,916</u>	<u>174,830</u>	<u>129,246</u>
利息收入			3,305	90
未分配集團開支			(9,724)	(8,560)
融資成本			(8,902)	(6,273)
			<u>159,509</u>	<u>114,503</u>
除稅前溢利			(23,929)	(3,990)
稅項				
本年度溢利			<u>135,580</u>	<u>110,513</u>

(ii) 其他資料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增加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229,289	43,438
— 商品貿易	1,967	54
	<u>231,256</u>	<u>43,492</u>
折舊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28,735	18,074
— 商品貿易	340	216
— 集團層面	178	181
	<u>29,253</u>	<u>18,471</u>

(iii) 按業務分類之本集團資產負債表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768,519	537,047
— 商品貿易	33,580	6,815
遞延稅項資產	2,558	2,558
未分配集團資產	54,004	32,817
	<u>858,661</u>	<u>579,237</u>
負債		
分類負債		
— 成品布料加工、印花及銷售	47,581	72,589
— 商品貿易	17,065	8,773
稅項	10,117	3,890
遞延稅項負債	343	—
未分配集團負債	159,359	148,572
	<u>234,465</u>	<u>233,824</u>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營業額源自位於中國及海外(包括香港)之客戶。

下表提供按地區市場分類之本集團銷售額分析：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766,665	580,294
香港及海外	135,843	19,622
	<u>902,508</u>	<u>599,916</u>

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之分類資產賬面值及資本增加之分析如下：

	分類資產賬面值		資本增加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786,607	537,047	231,235	43,438
香港及海外	15,492	6,815	21	54
	<u>802,099</u>	<u>543,862</u>	<u>231,256</u>	<u>43,492</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8,646)	(6,088)
—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256)	(185)
	<u>(8,902)</u>	<u>(6,273)</u>

6. 除稅前溢利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1,090	897
其他員工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55	475
其他員工成本	22,914	19,613
	<u>25,259</u>	<u>20,985</u>
減：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之員工成本	(756)	(586)
	<u>24,503</u>	<u>20,399</u>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本集團擁有	29,142	18,471
—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111	—
	<u>29,253</u>	<u>18,471</u>
減：研究及開發成本包括之折舊	(1,080)	(125)
	<u>28,173</u>	<u>18,346</u>
有關土地使用權之經營租賃租金	473	279
研究及開發成本	4,235	2,901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利息收入	3,305	90
	<u>3,305</u>	<u>90</u>

7. 稅項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支出包括：		
中國所得稅	(23,536)	(3,825)
香港利得稅	(43)	—
	<u>(23,579)</u>	<u>(3,825)</u>
遞延稅項	(350)	(165)
	<u>(23,929)</u>	<u>(3,990)</u>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自首個經營獲利年度起計為期兩年免繳中國所得稅，該等附屬公司於其後三年減半繳納中國所得稅。該稅項利益將於二零零八年全數動用。

中國稅項乃根據中國司法權區之當期稅率計算。香港利得稅乃以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之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之香港業務於該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二零零五年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本年度之開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159,509</u>		<u>114,503</u>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43,067)	(27.0)	(30,916)	(27.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656)	(1.0)	(2,226)	(1.9)
中國附屬公司獲授之稅項豁免之影響	21,380	13.4	30,445	26.6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81	0.1	(978)	(0.9)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	—	(272)	(0.2)
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369	0.2	—	—
其他	(1,036)	(0.7)	(43)	(0.1)
本年度之稅務費用及實際稅率	<u>(23,929)</u>	<u>(15.0)</u>	<u>(3,990)</u>	<u>(3.5)</u>

8. 股息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乃根據本公佈日期之已發行股份808,000,000股計算。

9. 每股盈利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度綜合溢利人民幣135,58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10,51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66,246,575股(二零零五年：660,000,000股)計算，乃假設集團重組及資本化發行(更詳盡資料載於售股章程附錄V)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已生效。

由於年內並無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存貨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9,271	113,418
製成品	54,818	37,818
	<u>174,089</u>	<u>151,236</u>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69,490	74,977
已付供應商之按金	80,214	61,201
其他應收賬款	18,550	3,344
	<u>168,254</u>	<u>139,522</u>

給予客戶之付款條款主要是記賬連同收取按金。除若干已建立良好業務關係之客戶獲本公司給予最多達180日之信貸期外，發票一般最遲須於發出之60至90日內支付。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22,374	53,433
票據應付賬款	3,130	12,600
	<u>25,504</u>	<u>66,033</u>
客戶之按金	27,225	5,04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賬款	5,549	1,945
其他應付賬款	7,990	10,727
	<u>66,268</u>	<u>83,747</u>

13.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款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款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 於註冊成立時	3,800	380	—	—
— 增加法定股本	996,200	99,620	—	—
— 根據集團重組發行	—	—	30	3
	<u>1,000,000</u>	<u>100,000</u>	<u>30</u>	<u>3</u>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1,000,000	100,000	30	3
— 資本化發行時發行股份	—	—	659,970	65,997
— 配售及公開發售時發行股份	—	—	140,000	14,000
	<u>1,000,000</u>	<u>100,000</u>	<u>800,000</u>	<u>80,000</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u>1,000,000</u>	<u>100,000</u>	<u>800,000</u>	<u>80,000</u>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2,760</u>
—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u>

14. 資本承擔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尚未於 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u>13,382</u>	<u>25,80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乃主要從事銷售成品布料及提供布料印染及加工分包服務，為客戶提供種類齊全之優質布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中國廠房總樓面面積約98,000平方米及已僱用1,700名員工，另設有合計25條加工線、2條印花線及4條洗水線。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年生產力進一步提升至21,200噸針織布料及68,200,000米梭織布料。因此，本集團已成為石獅市最大之印染公司，並晉身全國梭織棉布領域的領導性企業之一。

本集團之策略性生產設施位於中國福建省石獅市，而該市於休閒服裝領域在全球擁有優越的知名度，並為中國之主要休閒服裝生產中心。石獅市擁有由紡織、印花及染布之完整生產鏈，以至成衣製造及大宗布料貿易。受惠於石獅市作為全球便服布料採購中心之角色，本集團享有重要的地域優勢。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三日，本集團收購廈門拓浩貿易有限公司之100%註冊資本，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元，以便拓展布料及成衣國際貿易商機。該項貿易業務將為本集團創造額外盈利，並可配合本集團之核心布料印染及加工業務。

營業額

憑藉生產力提升、新產品開發、市場情況優越以及市場推廣策略奏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902,5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99,9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50.4%。

首先，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類（包括成品布料之加工、印染及銷售以及提供布料加工分包服務）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人民幣765,2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80,3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31.9%。其次，商品貿易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人民幣137,3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9,6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600%。

毛利及毛利率

隨著營業額增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98,3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50,2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32.02%。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體毛利率約22.0%（二零零五年：25.0%），較去年為低。整體毛利率下跌之原因為新成立之貿易業務營業額迅速增加，然而有關業務之邊際利潤則顯著較低。

費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4,7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000,000元），較去年減少約人民幣300,000元（或約6.0%），主要原因為付運及交貨時間更準確，令運輸成本下降。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28,9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5,00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人民幣3,900,000元（或約15.6%），主要原因為本公司上市所產生之一次過費用及其他成本相應增加。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8,9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6,30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41.3%，主要原因為銀行借貸增加及利率於本年度內上升。

股東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135,6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10,500,000元），較去年上升約22.7%。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整體邊際純利約15.0%（二零零五年：18.4%），較去年下跌。整體邊際純利下跌之主要原因為新成立之貿易業務營業額迅速增加，然而有關業務之邊際利潤則顯著較低，另外有部份原因為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繳納之所得稅增加。

未來計劃及展望

在專注於新產品研發之基礎上，本集團將繼續落實其以顧客為導向之市場推廣策略，為客戶提供最優秀服務，並繼續提升生產力以切合市場日益殷切之需求。

誠如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所宣佈，本公司於中國福建省石獅市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協盛協豐(泉州)紡織實業有限公司已獲得石獅市經濟局批准在中國福建省石獅市鴻山鎮洪厝工業區設立紡織生產廠房，以供生產高支高密高檔紡紗。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致力成為全國性的，並同時擁有上游紡紗、中游織布和下游印染綜合生產能力的大型紡織企業。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387,9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313,800,000元)，而流動負債則約為人民幣229,2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29,400,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45,6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20,300,000元)。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增加至約人民幣151,7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123,300,000元)，蓋因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之營業額錄得高增長，意味本集團須將原材料及製成品兩方面之存貨維持在高水平，以切合市場日益殷切之需求及應付不可預知之銷售訂單。

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水平健康，亦具備充足資源以支持其業務運作。除上述借貸外，本集團以內部所得資源撥付營運所需，於財務運作方面取態穩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之數)約為1.7(二零零五年：1.4)，資本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之數)約為25.2%(二零零五年：37.2%)。

資本開支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購置物業、廠房、設備及機器方面有為數約人民幣13,400,000元之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及匯兌風險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五年：無)。本集團之營運、銷貨及購貨主要以人民幣計價。本集團預期不會出現重大匯率波動風險，亦並無為對沖而使用任何財務工具。本集團於適當時候將會考慮持有遠期外匯合約作對沖。

重大投資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持有重要投資。除為理順本集團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約於二零零五年六月進行集團重組(詳見財務報表附註1並於本公司在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刊發之售股章程附錄V「集團重組」一段中有更詳盡之闡釋)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僱傭關係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港兩地聘用約1,700名員工。僱員之薪津組合在聘用有關僱員之司法權區內甚具競爭力，藉此吸引、保留及激勵僱員。本公司會定期檢討薪津組合。

另外，本集團亦維持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之貢獻提出激勵及獎勵。

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股份3港仙(二零零五年：無)，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